



证券代码：300548

证券简称：长芯博创

公告编号：2026-002

长芯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

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26年01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4:3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26年01月15日

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1月15日上午9:15-9:25、9:30-11:30以及下午13:00-15:00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1月15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亚太路306号

3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4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庄丹先生

5、表决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6、出席的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716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67,328,257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.0916%。其中：

(1)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4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



55,389,44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.9970%。

(2) 通过网络投票股东参与情况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 712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1,938,80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0947%。

(3) 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情况

本次股东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715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1,944,15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0965%。

- 7、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。
- 8、公司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陈颖律师、边亚立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7,232,3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76%；反对 71,5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63%；弃权 24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61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11,848,26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971%；反对 71,5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994%；弃权 24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34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见证本次股东会的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
- 2、见证律师：陈颖、边亚立
- 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



的相关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长芯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
- 2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长芯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

长芯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01 月 15 日